

榆林市榆横安置社区启动区路网工程
第三方检验检测技术服务

合
同
书

甲方（委托单位）：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

乙方（检测单位）：陕西路桥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10 月 13 日

榆林市榆横安置社区启动区路网工程

第三方检验检测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以下称甲方）

检测单位：陕西路桥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榆林市榆横安置社区启动区路网工程第三方检验检测技术服务）（HSZC2025-022G）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合同以下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榆林市榆横安置社区启动区路网工程位于横山区白界镇东部，项目用地涉及新开沟村、羊圈梁村和刘家沟村，北部紧邻西沟河，南侧与无定河相望东侧与榆阳区接壤，地理区位优势突出。榆横安置社区交通区位优势明显，地块主要对外联系道路为榆横工业大道，通过街接榆林大道和 G210 国道，接入榆林市中心城区交通网络内，与北部横山新区以及西部的榆横工业园区都有较为便捷的交通联系。

永安路西起响水路，东至西沟大桥路，全长 3003.872m，道路规划道路红线为 18m。

第 1 标段设计长度 1197.066m(K0+000.0~K1+197.066)，属于社区主干路。横断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第 2 标段设计长度 808.703m(K1+197.066~K2+005.769)，属于社区主干路。横断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第 3 标段设计长度 998.103m(K2+005.769~K3+003.872)，属于社区主干路。横断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福泽路(民康路-春风路)西起民康路，东至春风路，全长 1708.046m，道路规划道路红线为 16m。

第 4 标段设计长度 842.623m(K0+000.0~K0+842.623)，属于社区次干路。横断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第 5 标段设计长度 846.423m(K0+842.623~K1+708.046)，属于社区次干路。横断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永泰路(民康路-西沟大桥路)西起民康路，东至西沟大桥路全长 1782.802m。

第 6 标段设计长度 784.699m(K0+0000~K0+784.699)，道路规划道路红线为 18m，属于社区主干路。横断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第 7 标段设计长度 998.103m(K0+784.699~K1+782.802)，道路规划道路红线为 18m，属于社区主干路横断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民康路(西沟大桥连接线-北榆路)南起西沟大桥连接线，北至北榆路，全长 1780.410m。

第 8 标段设计长度 850.889m(K0+929.521~K1+780.410)，道路规划道路红线为 18m，属于社区主干路。横断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第 9 标段设计长度 929.521m(K0+000.0~K0+929.521)，道路规划道路红线为 18m，属于社区主干路。横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春风路(永安路-永泰路)南起永泰路，北至永安路，全长 782.621m。

第 10 标段设计长度 782.621m(K0+000.0~K0+782.621)，道路规划道路红线为 14m，属于社区次干路横断面采用单幅路的布置形式，沥青混凝土路面，为新建工程。

第二条 检测周期

本工程检测从项目开工起至竣工验收止。

第三条 检测项目

- 1、合同约定本工程检测为抽样检测，检测频率不少于 80%。
- 2、检测项目详见附表 1。

第四条 合同价款和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含 6%增值税普通发票）：贰佰肆拾玖万捌仟伍佰贰拾元整（小写：¥2498520.00 元整）；

2、支付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合同价款的 40%作为预付款，用于检测机构准备检测工作。

（2）进度款：根据检测工作的阶段性完成情况支付，项目完成管沟回填或在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价款的 30%作为第二次支付；

(3) 尾款：检测机构完成全部检测工作并提交检测报告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价款的 30%作为尾款。

第五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权利和义务：

权利：

1. **知情权：**有权了解检测项目的具体流程、标准、进度及结果，对检测数据和报告有知情权。

2. **监督权：**可对检测过程进行合理监督，要求检测机构按照合同约定和规范标准开展工作，但不得干扰检测机构的正常操作。

3. **验收权：**对检测报告和检测成果进行验收，若对检测结果有异议，有权要求检测机构解释、复核或重新检测。

4. **保密要求权：**要求检测机构对在检测过程中获取的甲方商业秘密、技术资料等信息予以保密。

义务：

1. **提供资料和条件：**向检测机构提供与检测项目相关的完整资料，如工程图纸、技术文件、样品等，并确保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为检测机构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现场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配合检测工作：**按照检测机构的要求，对于现场检测项目，需提前通知检测机构并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3. **支付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方式和时间，向检测机构支付检测费用。若因甲方原因导致检测工作延误或增加工作量，需承担相应的费用。

4. **不得干预检测：**不得要求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或篡改检测数据，不得非法干预检测机构的正常检测活动。

5. **保密义务：**对检测机构在检测过程中提供的技术资料、检测方法等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乙方的权利：

1. **要求甲方提供必要条件：**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检测所需的图纸、资料、设备及人员配合，以确保检测工作的顺利进行。

2. **收取检测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和支付方式，按时收取检测服务费用。

3. **拒绝非法要求：**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法规、检测标准或职业道德的要求，如要求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等。

乙方的义务：

1. **具备相应资质：**确保自身具备开展检测业务所需的合法资质，如营业执照、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等，并向甲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 **按照标准和规范检测：**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检测内容、方法、标准和规范进行检测，确保检测过程的科学性、准确性和公正性。

3. **保证检测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不得伪造、篡改检测数据或出具虚假报告。

4. **按时提交检测报告：**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检测工作，并向甲方出具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报告内容应完整、清晰、准确。

5. **保守秘密：**对在检测过程中获取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内部数据资料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6. 遵守安全规定：在检测过程中，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确保检测人员和设备的安全，以及检测现场的环境安全。

7. 配合甲方监督和检查：接受甲方对检测过程的监督和检查，及时回复甲方对检测结果的疑问，并根据需要提供必要的解释和说明。

8. 处理检测结果不合格情况：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处理建议或解决方案。

第六条 检测标准

1. 甲方明确检测标准（可以是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情况下，按甲方指定标准进行检测；

2. 甲方未明确检测标准，按工程施工验收规定的标准执行；

3. 各类标准执行优先等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榆林市榆阳区法院起诉。在产生争议后，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双方有权采取诉讼的方式维护自己的权益，但在诉讼过程中双方不得采用包括查封、冻结对方公司账户等保全手段，待执行过程中执行申请人方有权采取查封冻结等保全手段，若违反该约定，违约方按照合同总价的 10%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必须加盖甲方章印；加盖甲方项目部章、资料章、甲方分公司章无效，对甲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终止；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甲方（公章）：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横山分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联系人：

电话：0912-7660079

地址：榆林市横山区环城北路

开户银行：工行榆林横山区支行

账号：26100960092000482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610800016086793K

乙 方

乙方（公章）：陕西路桥工程检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联系人：

电话：029-88221663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塔太
白小区 24 号 1 楼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西安洪庆路支行

账号：610501790007000001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13MA6U7A9H7N

检测项目附表 1:

序号	检测项目	备注
1	环刀法压实度试验	
2	水泥土标准击实	
3	现场水泥剂量试验	
4	无侧限抗压强度	
5	钢筋原材料试验	
6	混凝土抗压强度试验	
7	混凝土回弹试验	
8	水泥稳定碎石钻芯	
9	沥青面层钻芯	
10	粗集料原材料	
11	细集料原材料	
12	5%水泥稳定碎石标准击实	
13	5%水泥稳定碎石标准曲线	
14	5%水泥稳定碎石现场无侧限抗压强度	
15	灌砂法压实度试验	
16	路基弯沉检测	
17	路面弯沉检测	
18	M10 砂浆配合比验证	
19	砂浆抗压强度	
20	水泥原材料试验	

序号	检测项目	备注
21	沥青针入度	
22	沥青延度	
23	沥青软化点	
24	沥青运动黏度	
25	沥青闪点	
26	沥青蜡含量	
27	沥青溶解度	
28	沥青粘附性	
29	粗集料筛分	
30	粗集料密度	
31	粗集料磨光值	
32	压碎值	
33	吸水率	
34	细集料砂当量	
35	细集料含泥量	
36	矿粉亲水系数	
37	矿粉含泥量	
38	配合比验证	
39	动稳定度	
40	冻融劈裂	
41	沥青含量与矿料级配	

榆林市横山区政府采购中心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HSZC2025-022G

陕西路桥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经评标委员会推荐，确定贵方为中标人，请贵方接到通知后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签订后在政府采购网备案。否则合同无效。

中标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	榆林市榆横安置社区启动区路网工程第三方检验检测技术服务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 标 人	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	
招标代理人	榆林市横山区政府采购中心	
中标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佰肆拾玖万捌仟伍佰贰拾元整
	小写	¥2,498,520.00 元
服务期	一年	
备注		

榆林市横山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5 年 10 月 11 日